

尚書·堯典今釋

◎嚴斯信 撰
◎嚴增平 校

雲南出版集團公司
雲南人民出版社

◎ 嚴斯信 撰
◎ 嚴增平 校

尚書·堯典今繹

雲南出版集團公司
雲南人民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數據

尚書堯典今繹 / 嚴斯信著 . - 昆明 : 雲南人民出版社 , 2010.12

ISBN 978-7-222-07016-5

I . ①尚… II . ①嚴… III . ①尚書 - 研究 IV .

① K221.04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2010) 第 241933 號

本書由昭通師範高等專科學校資助出版

責任編輯 段興民 趙紅

裝幀設計 **老虎文化机构** / www.laohuwenhua.com

責任印制 洪中麗

書 名 尚書·堯典今繹

作 者 嚴斯信 撰

出 版 雲南出版集團公司 雲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環城西路 609 號

郵 編 650034

網 址 www.ynpph.com.cn

E - mail rmszbs@public.km.yn.cn

開 本 787 × 1092mm 16 開

印 張 11

印 數 1-1000 冊

字 數 10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印 刷 雲南科技印刷廠

書 號 ISBN 978-7-222-07016-5

定 價 25.00 元

◎自序

二十世紀中期，我就學于國立昆明師範學院史地系，師從姜亮夫先生學《尚書》。從此對《尚書》的探究產生興趣。解放後長期擔任中學歷史教師直到文革後，改革開放伊始調至昭通師專任高校教師。自己也在歷史系開《尚書》選修課。我與《尚書》和中國上古史探究的興趣、經過如此。

幾十年對中國上古史的興趣使之與《尚書·堯典》篇的關係，產生了個人的獨特見解。於上世紀八十年代末開始寫了一些篇章，至九十年代末，這些個人的看法和見解經過一再思考、揚棄之後成為定型。於是便敝帚自珍思量著書自娛晚年。乃手寫成完整之作。復經三度易稿至二〇〇六年才較感像樣而作為定稿。原本是晚年著書自娛，不料一些友好親朋竟一再促我亟應刊行供諸同好，而不應埋沒消失。推辭再三，獨不拗眾，自思或于通俗化古史知識的普及也不無小補，遂率爾刊佈，亦聊供當世行家一晒而已。

二〇一〇年三月

時年八十有六

◎ 內容簡介

本書選介了古今對《尚書·堯典》篇的一些注疏；又摘引了一些中外學者的有關世界上古史研究的論點，論證了著者與歷來研究《堯典》的學人全然不同的看法。

全書卷首論述了我國史官演變的由來和《尚書》的形成。以及《尚書》研究與探究中國古文明起源的關係。以後便依《堯典》的內容分成五卷，論證、演繹了公元前三千年代末，漢文字未產生前中國東部華北平原定居農耕社會的文明情況；如農民的社會生產、生活、政治制度、宗教習俗等；以及定居農耕族群與遊牧者族群間的鬥爭、遷移、融合情況。由此而觸及對上古中國古文明起源的另類看法。

◎
目
録

緒論	〇〇一
卷一	〇二二
卷二	〇四九
卷三	〇七五
卷四	一〇六
卷五	一三五
參考書目	一六七
後記	一七〇

◎ 尚書・堯典今繹 卷首——緒論

一．釋名。

中國最古的典籍當推《詩》、《書》兩部。這是公元前一千年代前半期，即西周、春秋時就熟知于知識界的古文獻。公元前六至公元前五世紀的孔子常稱道這兩部書（《論語》中多次出現《詩》云、《書》云、《詩》三百）就是證明。除去不談《書》中有所謂「偽篇」（說穿了這其實是古人的輯佚工作），這一古今反復引發爭論的，並不簡單的問題外，《詩》、《書》是中國最古老的文獻典籍已成學術界的定論而毋庸置疑了。

《書》又名《尚書》。這一名稱首先見於公元前五世紀，春秋末戰國初時人墨子的言論中，如《墨子·明鬼·下》云：「故尚書、夏書、其次商、周之書……」。雖然清代有人認為是「尚者夏書」之誤，但我認為我受業的老師姜亮夫先生在20世紀40年代中期講授尚書時曾講過下面一段話，可能更

中肯得多：

「墨子可能是見到過我們所不知的另一個版本吧？尚書二字歷來就解釋不一，孔疏所錄甚多。大體『以其為上古之書故曰尚書』此說千年來無異辭。其他種種奇怪說法可以不論，惟墨子的說法則很可注意：即所謂尚書者乃是專指虞書之謂也。這應當是春秋戰國時人的看法，也就是說至戰國時為止，當時所稱為尚書的乃是專指虞書而言。虞書計有帝典二篇、《汨作》、《九共》三篇、《稟飫》（以上三篇已亡）、《大禹謨》、《皋陶謨》、《益稷》共16篇。《墨子》別篇（即除《明鬼》篇外）凡引用《尚書》之言者，只有在此16篇中的才稱曰《尚書》，此外皆稱之曰夏、商、周書；或就只單言篇名。由此可見墨子所見的《尚書》版本，「尚書」二字是只作虞書解的。再者，在此16篇中現今所能見到的，在篇首都有「曰若稽古」四字，《夏書》開始，以後即無此四字了（東晉時的偽造者不明乎此，亦加此四字於偽篇之首，甚屬可笑）。至此，我們可以說：尚書者乃是關於上古帝王（虞時）之書，但系後人追述而被春秋時人認可的是記述有虞之世的文獻」（1946年在國立昆明師範學院史地系開尚書課時所講）。

典，《說文解字》說「五帝之書也」。《禮記》就將《尚書》中的堯、舜二典稱之為「帝典」。《說文》又說典字是「從冊在丌（几）上，尊閣之也」。即典字有尊重之意。其實典字古文字其下之丌亦寫作，故典字亦可寫作「」，其形象上部是簡片訂成冊狀，下部是雙手作捧奉狀，正

說明是一件很珍貴的文獻，必須好好保管、典藏的意思。之所以值得如此重視，乃在於它是記載着上世模楷、典範的王者的治世資料，所以《尚書》只此二篇才稱典。此亦可證西周時尚無「五帝」之說。

伏生《尚書大傳》題此篇屬「虞夏傳」，馬融、鄭玄注本也題作虞夏書，可見虞、夏連稱算作上古三代之首是秦、漢人已有的看法。若考慮到有虞氏的堯、舜兩朝為時不長，而且夏后氏的共主位置又系傳自虞舜，所以中國歷史中的上古三代稱作虞夏、商殷、西周是合情合理的。

二．書寫和存檔典藏的開始。

中國很早就有記載存檔典藏的制度。考古發掘顯示它開始于商殷時代。1936年發掘的河南安陽小屯 H127 號坑內有大量甲骨片存貯，專家們認為是有意識的存貯，是一個貯存庫。這些片中有刻着「冊三」、「冊凡三」字樣的甲片。如此看來我們至少可以肯定地說：在公元前13世紀商殷後期（上個世紀50年代，國內外學術界已肯定殷墟年代起自1300 B.C.）就已有王室——亦即國家、政府記載存檔並典藏的制度了。

這些甲片中還有用朱墨二色寫的漢字。李濟博士對此曾有精闢的論斷。他指出：「既然墨寫

的字存在于殷商時期，就可能遠溯到彩陶時期。……彩陶片都是繪的，……仔細考查告訴我們……一定是用類似寫漢字的中國毛筆之類的畫筆。……墨寫卜骨的發現，明確表示殷商時期毛筆寫字的藝術已流行。……相當多的卜骨片上的刻字清楚表明，刻畫線條可能源于勾刻彩色筆道的輪廓。……如果接受中國最初的記載是用毛筆寫的理论，那麼上面（引者按，即指『儘管殷大概在盤庚時建為都城，但此處尚未發現比武丁時期更早的文字』）的迷惑之點也可解決。可能契刻文字的方法被採用為官方的正式方法僅在武丁時期。在此之前，大概大部份文字記載是用毛筆寫的，……」。而在此之前的書寫記載則因為是：「寫在易壞的物質上，如木簡、貝殼或石頭上（引者按：還應加上如絹帛等卷上）。這些材料上的墨寫字，和刻的字不一樣，易被磨損或與材料本身一起毀掉」（《安陽》李濟·中譯本第9章末）。

我認為應再補充一點的是：根據甲骨片內容可以考知的是：當時只是把「國之大事在祀與戎」的占卜、驗證結果才作為必需垂示久遠的重要檔案，採用契刻於甲骨片上的方式來保存典藏；而其他一切政令、文告及武丁前的貞卜文字檔案，則因為都是寫在竹、木簡片或絹帛、麻等卷上，故而隨物腐朽而無存了。

總之，考古發掘的豐富成果確已證明了「惟殷先人有冊有典」（《尚書·多士》）。冊就是甲骨片或各種簡策集束成冊，典就是有了書寫記載並典藏寶之以傳諸後世的制度。所以最妥當的目前

結論應該是：中國有文字記載的歷史是從公元前1600年（據夏商周斷代工程的結論）的商代開始。

三．史官的淵源、演變。

既然商殷時候有冊典制度，那麼必定會有了負責作記載的人員和執行典守並舉行一定禮儀的人員，或此二種專職部門的設立了。

商殷甲骨卜辭中有：「**史**（惟）冊用。**史**高祖**𠩺**（父，亦即譽＝舜）祝用，王受又（佑）」（《甲骨文合集》30398）。

「**×**其用羌方于宗，王受又」（《甲骨文合集》28093）。

商殷甲骨文卜辭中還記載有每次進行貞卜的卜者（巫人）的名字。如「爭貞」、「**殳**貞」等。西周金文中有：「王乎（呼）史號生冊令頌」（《頌鼎銘》）《尚書·洛誥》有：「王命作冊逸祝冊」。

上舉例諸句中的祝、宗、卜、史及作冊都是當時的專職人員（在古代埃及、美索不達米亞即是神職人員、祭司）。祝是祭祀祈求時讀簡策告神靈，即「掌祈福祥的太祝」（《國語》韋注），宗是宗廟祭祀時的典禮儀式，即「掌祭祀之禮」的宗伯（《國語》韋注），史，據王國維考證：商殷時，史、事、吏三字本是一事，後來才分化出持書冊的是史，治人的為吏，職事（執事者）是為事。（王國維·《觀

堂集林》作冊就是奉王命製作冊書命令的人。總之，祝宗卜史及作冊的職能與後世的史官相同。

這些古代的職司如何演變成後世的史官？看來春秋時知識界人士是最清楚的。例如《國語·楚語》記載楚昭王很奇怪「絕地天通」這句話，以為難道是在這之前民人可以上天去？因而問他博學的大夫觀射父時，後者回答了以下一番話：「非此之謂也。古者民神不雜。民之精爽不攜二者，而又能齊肅衷正。……如是則明神降之，在男曰覲，在女曰巫（上古之時社會是挑選出具備有某種條件的人來擔任巫覲之職，男女皆可，擔任神靈附身傳達資訊的職務）。是使制神之處位次主，而為之牲器時服，……而能知山川之號，高祖之主、宗廟之事、昭穆之世……而敬恭明神者，以為之祝（掌祈福祥的職官太祝。使名姓（《國語》韋注：謂舊族）之後，能知四時之生、犧牲之物、玉帛之類、采服之儀、彝器之量、次主之度、屏攝之位、壇場之所、上下之神、氏姓之出，而心率舊典者為之宗（掌祭祀之禮儀的宗伯）。於是乎有天地神民類物之官，……各司其序不相亂也（可見上古的祝、宗即所謂巫覲的巫人，他們掌管的事務內容正和後來史官的職司相同。所以巫史並稱，即兩者最初是合而為一的。這是原始的，即巫史職司的第一階段）。……民神異業，敬而不瀆，故……禍災不至，求用不匱」。

觀射父接着談到何以會發生一個大變化？是「及少皞之衰也，九黎亂德（《國語》韋注：少皞，

黃帝之子金天氏也。九黎，黎氏九人，蚩尤之徒也，民神雜糅，不可方物。夫人作享，家為巫史，無有要質……民瀆其盟，無有嚴威。……禍災薦臻，莫盡其氣（《國語》韋注：薦，重也。臻，至也。氣，受命之氣也）。可以看出其原因是發生了中國上古史上的第一次社會、政治上的大戰亂的緣故。這一點我將在本書以後的相關部分去論證述說。這裏繼續看觀射父談巫史職司如何演變到第二階段的經過（徐旭生認為即上古的宗教改革。見《中國古史的傳說時代》）。

「顓頊受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國語》韋注：南，陽位。正，長也。司，主也。屬，會也。所以會群神，使各有分序，不相干亂也。《周禮》則宗伯掌祭祀），命火正黎司地以屬民（《國語》韋注：唐尚書云：『火當為北』，北，陰位也。《周禮》則司徒掌土地民人者也），使復舊常，無相侵瀆，是謂絕地天通」。

祝、宗的職掌成為專管宗教事務的「南正」重；而社會人事等世俗的職司則歸屬於「北正」黎。於是巫與史才開始分工明確。巫、卜的工作屬宗教神學的範圍；而史的任務則還仍是史、事、吏三字，亦即三事仍屬一事而不分的情形。是統管「土地、民人」和職掌教化的司徒（這是後世的職官名稱）。這是史官演變的第二階段。

觀射父繼續談到「其後，三苗複九黎之德（《國語》韋注：其後，高辛氏之季年。三苗，九黎

之後。高辛氏衰，三苗為亂，行其凶德，如九黎之為也。堯興而誅之，堯複育重、黎之後，不忘舊者，使複典之（《國語》韋注：育，長也。堯繼高辛氏，平三苗之亂，紹育重、黎之後，使複典天地之官，羲氏、和氏是也）。仍是由於中國上古史上第一次大戰爭、動亂之後的餘波未平，因而又使得巫和史的職司（職能）陷於停頓荒廢（甚至可能是失傳）。以致於堯在戰亂之後要搜尋「不忘舊者」（還能有通曉重、黎的知識技術的人）——來繼承這種上古時代最需要的工作，即「使複典之」。當然，這種人才也只能是「重、黎之後」即專業者家族的後代成員了。這就是史官演變的第三階段。

觀射父最後說到：「以至於夏、商、故重、黎世敘天地，而別其分主者也。其在周，程伯休父其後也，當宣王時，失其官守，而為司馬氏（《國語》韋注：程，國。伯，爵。休父，名也。失官守，謂失天地之官，而以諸侯為大司馬。《詩》曰：『王謂尹氏，命程伯休父』是也）。」

而「司馬氏世典周史」（《史記·自序》），司馬遷還記下他父親的話：「余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嘗顯功名于虞夏，典天官事」。又在《史記·天官書》中寫道：「昔之傳天數者；高辛之前，重、黎；于唐、虞，羲、和；有夏，昆吾；殷商，巫咸；周室，史佚」。衛宏說「司馬氏，周史佚之後」顯然就是據此而說的。

由此可知，史官的淵源是來自上古社會裏的巫史（祝、宗、卜等巫人）。他們掌握的知識、技藝即是所謂「數術」。「數術者，皆明堂義、和史卜之職也（《漢書·藝文志》）。其實他們就是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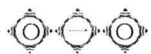
古社會裏的高級知識份子（在古代兩河流域、埃及則是祭司）。他們所通曉的天象星占、災祥貞卜及史實、儀式典禮等方面的知識技藝，都在古代社會、政治生活中佔有極其重要的位置和絕對的需要。這些知識亦即上古之世人類的學問。所以他們正是保存上古學問的專家。上古的職司、學藝是世代傳襲的，所以他們的家庭是專職世家。這也正是上古時期，社會出現腦力勞動（勞心）與體力勞動（勞力）分工的開始。因為古代人的這些知識、學藝乃是一個開化民族經過長時期的觀察與實踐的積累所得到的，而這種積累、總結非有脫離了體力勞動的專職人員存在才能辦到。所以才會產生專職世家；和掌管、保存知識、學藝的世家世代傳襲不替的制度。

中國古時的巫史，他們不僅掌握並保存古代的學藝；還要將之運用於實際生活中去，即協助邦國首領——王（群后）管理邦國事務。如觀象制曆、祈福祥、求雨禳災等工作。他們是王者身邊的要員（其實據弗雷澤《金枝》J. G. Frazer: The Golden Bough 的說法：最初，王也是巫者「事實上，巫師們似乎常常發展為酋長或國王」中譯本第六章 128 頁），執事在王的左右，是為「王官」。所以古代學術是王官之學，是所謂「學在官府」。班固說「諸子出於王官」、「古之王者世有史官」（《漢書·藝文志》）是與歷史情況相符合的。

由於古代的這些學術和天象歷數的關係極為密切，因而最初巫史的官職名號便與天象，主要

是與太陽有關了。因為太陽崇拜是上古社會中的普遍現象。所以常以太陽神話中的事物名號為職官名。例如名叫重、黎、羲、和便是。重、黎是掌管天地神民類物之官，其名有火光的含義；有學者認為其名與祝融二字是一名的音轉，祝融也是有火光的含義。羲和名號據上世紀末最新的論證，是伴隨烘托太陽的早晚雲霞的名字（說詳見星舟：《舜與二妃故事的真相》《湖北師院學報》哲社版 1993. NO. 5）所以是太陽的御者。

到西周之初重、黎或羲、和便分別改變成日官、史官兩種職官了。《左傳·桓一七》：「冬十月，朔。日有食（蝕）之不書，日官失（遺漏記載）之也。天子有日官，諸侯有日御。日官居卿。以底日（推算曆象）。禮也。日御不失日，以授百官於朝」就是證明。史官則又分化出「作冊」與史兩類職務。許倬雲說：「在西周一代，一方面有二職的混合，另一方面也有工作的分化。大致成、康之世，作冊與史是兩個系統」，「金文中的『作冊』一詞，則明白的只用於官名，是參與冊命典禮的專人」。「史官仍以執掌記錄為專業」，「然而史也有擔任其他任務的例證」。如「史頌殷（殷），史頌奉命省視殷地，輯撫當地的『里君百姓』是史的職務，不僅出入王命，還可代表周王巡省」。「可見史因位居周王左右，由掌書的工作，頗延展其任務於其他方面。這種情形，王國維以為史、事、吏三義同源，即由這個現象所演變」（許倬雲《西周史》增訂本第217～219頁）。



史官的淵源和演變，至此已很清楚了。

四·《堯典》的編成。

史官既負有記錄和典守的職責，可以想見他們會對其所保管的文字資料進行整理和編纂的工作了。我認為《堯典》便是在這種情況下，為西周的史官們據商代傳下的資料，整理編寫成篇的。在文明和國家產生以前的歷史（我這裏只指有文字記載以前的時期），即所謂的「先史時代（pre-history）」有如下應認識到的兩點：

① 必然是神話與史事雜糅在一起而難以分開的。「古史辨」派認為是「神話被歷史化」了，其實正相反而應是歷史神話化了。因為野蠻階段上期即文明初顯曙光之時，正是宗教和傳說，亦即神話的形成之時。正如恩格斯所說「野蠻時代高級階段，一切文化民族都在這個時期經歷了自己的英雄時代」。「這個時代的全盛期，我們在荷馬的詩中，特別是在《伊利亞特》中可以看到」。「荷馬的史詩以及全部神話——這就是希臘人由野蠻時代帶入文明時代的主要遺產」（《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20世紀著名的史學大師湯因比（Arnold J. Toynbee, 1889～1975）更說得好：